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八月

# 目 录

## 一、单位基本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三、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四) 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六) 预算绩效自评情况说明
- (七)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所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在局党组领导下，承担全国林业工作站行业管理、林政案件稽查等具体任务及实施，为机关履职提供支持保障。主要职能是：

1.承担林业工作站的职责、规范和标准的研究拟订工作，并监督执行，指导各级林业工作站依法履行职责；

2.承担全国林业工作站人员岗位规范拟订工作；

3.承担全国森林资源林政案件的稽查、督办工作，承担指导地方林权争议处理工作，承办国务院确定的重点林区和省际间林权争议的确认、调查和调解的具体工作；

4.承担指导全国乡村护林(草)员队伍建设与管理具体工作；

5.承担研究制定林草保险政策和制度，指导全国森林草原保险工作；

6.完成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内设办公室、综合处、建设处、培训指导处、林政案件稽查处、林权争议处理处等6个处(室)。

## 二、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2.5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2.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2.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23.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1.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173.16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279.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7.0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5.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2.28
	30			61	
<b>总计</b>	31	1,358.88	<b>总计</b>	62	1,358.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1,173.16</b>	<b>1,150.60</b>					<b>22.56</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99.85</b>	<b>99.85</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99.85</b>	<b>99.85</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22	19.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75	53.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88	26.88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93.39</b>	<b>70.89</b>					<b>22.5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93.39</b>	<b>70.89</b>					<b>22.5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39	70.89					22.50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911.58</b>	<b>911.52</b>					<b>0.06</b>
<b>21302</b>	<b>林业和草原</b>	<b>911.58</b>	<b>911.52</b>					<b>0.06</b>
2130201	行政运行	448.58	448.52					0.06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33.00	33.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30.00	43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68.34</b>	<b>68.34</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68.34</b>	<b>68.34</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92	42.92					
2210202	提租补贴	5.28	5.28					
2210203	购房补贴	20.14	2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9.54	779.35	500.2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12.21</b>	<b>112.21</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12.21</b>	<b>112.21</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5	30.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24	54.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2	27.12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72.04</b>	<b>72.04</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72.04</b>	<b>72.04</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04	72.04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1,023.44</b>	<b>523.25</b>	<b>500.20</b>			
<b>21302</b>	<b>林业和草原</b>	<b>1,023.44</b>	<b>523.25</b>	<b>500.20</b>			
2130201	行政运行	523.25	523.25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47.99		47.99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52.20		452.2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71.85</b>	<b>71.85</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71.85</b>	<b>71.85</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80	45.80				
2210202	提租补贴	5.41	5.41				
2210203	购房补贴	20.64	20.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21	112.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6.55	56.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23.42	1,023.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1.85	71.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150.60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264.03	1,264.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5.7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2.28	72.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5.7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336.32	<b>总计</b>	64	1,336.32	1,33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64.03	763.84	500.2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12.21</b>	<b>112.21</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12.21</b>	<b>112.21</b>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5	30.85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24	54.24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2	27.12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56.55</b>	<b>56.55</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56.55</b>	<b>56.55</b>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56.55	56.55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1,023.42</b>	<b>523.23</b>	<b>500.20</b>
<b>21302</b>	<b>林业和草原</b>	<b>1,023.42</b>	<b>523.23</b>	<b>500.20</b>
213020	行政运行	523.23	523.23	
213021	执法与监督	47.99		47.99
213023	行业业务管理	452.20		452.2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71.85</b>	<b>71.85</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71.85</b>	<b>71.85</b>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5.80	45.80	
221020	提租补贴	5.41	5.41	
221020	购房补贴	20.64	20.64	
合计		<b>1,264.03</b>	<b>763.84</b>	<b>500.2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人员经费	661.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201	办公费	9.6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202	印刷费	0.4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29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1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207	邮电费	0.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13	
			30211	差旅费	24.16	31008	物资储备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215	会议费	15.42	31012	拆迁补偿		
			30216	培训费	0.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226	劳务费	0.52	399	其他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9.4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29	福利费	3.3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11	39999	其他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				
人员经费合计		661.83	公用经费合计						10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年度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50	8.00	2.50		2.50	1.00	7.44	6.75	0.69		0.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三、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2023 年度总收入 1358.88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336.32 万元，其他收入 22.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150.60 万元。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当年从中央财政取得资金。2023 年度决算数较 2022 年度决算数 1074.41 万元增加 76.19 万元，增幅 7.1%，主要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收入增加。

(2) 其他收入 22.56 万元。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在财政拨款以外取得的收入，主要为北京市东城区医疗补助收入和利息收入。2023 年度决算数较 2022 年度决算数 0.08 万元增加 22.48 万元，主要是新增北京市东城区医疗补助收入 22.5 万元。

(3) 上年结转和结余 185.72 万元。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以前年度支出预算未完成，按有关规定结转到本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2.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2023 年度总支出 1279.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9.35 万元，占比 60.9%；项目支出 500.2 万元，占比 39.1%。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2.21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退休人员经费支出，以及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23 年度决算数较 2022 年度决算数 100.44 万元增加 11.77 万元，增幅 11.7%，主要原因

是人员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72.04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费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1023.44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行业业务管理、执法与监督等项目支出,以及行政运行的基本支出。2023年度决算数较2022年度决算数1038.75万元减少15.31万元,减少1.5%。

(4) 住房保障支出(类)71.85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的支出。2023年度决算数较2022年度决算数74.56万元减少2.71万元,降低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变动。

(5) 结余分配(类)7.0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和退休职工医药费支出。比2022年度决算数0.08万元增加6.97万元,主要原因是北京市东城区医疗补助收入结余。

(6) 年末结转和结余(类)72.28万元。主要用于相关经费结转下年度使用。比2022年度决算数185.72万元减少113.44万元,降低61.1%。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按有关规定使用上年度结转资金。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64.0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财政拨款全年预算32.96万元,决算支出

30.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财政拨款全年预算 57.35 万元，决算支出 54.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财政拨款全年预算 28.68 万元，决算支出 27.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财政拨款全年预算 100.89 万元，决算支出 56.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支出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财政拨款全年预算 531.91 万元，决算支出 523.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财政拨款全年预算 49.8 万元，决算支出 4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4%。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财政拨款全年预算 461.72 万元，决算支出 45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财政拨款全年预算 46.96 万元，决算支出 45.8 万元，完成预算

的 97.5%。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财政拨款全年预算 5.41 万元，决算支出 5.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财政拨款全年预算 20.64 万元，决算支出 20.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63.8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61.83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2.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1.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2023 年度决算数 7.44 万元，完成预算 64.7%；较 2022 年度决算数 0.79 万元增加 6.6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7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2023 年度，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

工作站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预算数 8 万元,支出决算数 6.75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 1 个出国团组中 1 人次的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情况:**2023 年度,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 2.5 万元,动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年末保有量为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为 0.69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执法执勤用车发生的维修保养费、保险费、车辆年检费等运行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支出的接待费。在执行过程中,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过紧日子”要求,2023 年度未开展公务接待。

#### (五) 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六) 预算绩效自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包括林业工作站本底数据年度更新及管理服务能力提升、行业管理

专项业务经费、林业行政许可审批、林政执法与督查等二级项目 4 个，涉及资金 500.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分 99.22 分。从绩效自评情况看，我站财政项目立项程序完整，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业务工作能有序开展，资金使用规范，基本达到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2.01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 59.04 万元增加 42.97 万元，增长 72.8%。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及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为执法执勤用车；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1.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管理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为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为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行政运行: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执法与监督: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部门预算管理的开展林政案件稽查等工作支出。

3.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部门预算管理的开展全国林业工作站行业管理等工作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管理总站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其中:

1.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政府性基金：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

## **五、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媛

联系电话：010-84238907

公开